

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深发改函〔2018〕1317号

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圳市卫生和 计划生育委员会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关于调整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住院 诊疗服务打包收费标准的复函

香港大学深圳医院：

《香港大学深圳医院关于调整住院打包收费标准的请示》（港深医报〔2018〕31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有关事项函复如下：

一、鉴于你院现行的住院诊疗服务打包收费标准是2013年4月制定的，至今已试行五年，根据我市医疗服务价格成本变化和2017年两次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等情况，同意将你院住院诊疗服务打包收费标准从现行的每人每天180元调整为255元。

二、调整后的打包收费标准，包含取消药品加成后由医疗保险统筹基金另行补偿给医院的费用。

三、请你院按规定做好明码标价工作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专此复函。



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深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

2018年5月8日

抄送：市市场和质量监管委，市公立医院管理中心。